

A large, bold calligraphic character '法' (Law) is written in black ink on a light background. A hand holding a brush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having just finished writing the character. The brush has a wooden handle and dark bristles.

杜绝不良行为，
远离违法犯罪，
做遵纪守法的职教生！

—15会计主题班会



大家谈

- 问题1.

- 哪些行为属于不良行为？



严重不良行为:

- 严重不良行为是指严重危害社会，尚不够刑事处罚的违法行为：
- （一）纠集他人结伙滋事，扰乱社会治安；
- （二）携带自制刀具，屡教不改；
- （三）多次拦截殴打他人或者强行索要他人财物；
- （四）多次偷窃；
- （五）参与赌博，屡教不改；
- （六）吸毒、注射毒品；
- （七）其他危害社会行为。严重不良行为的发展延伸就是犯罪。

中度不良行为

- 中度不良行为是指未成年人父母或监护人和学校应当教育未成年人不得有下列不良行为：
 - （一）旷课、夜不归宿；
 - （二）携带管制刀具；
 - （三）打架斗殴，辱骂他人；
 - （四）强行向他人索要财物；
 - （五）偷窃、故意损坏财物；
 - （六）参与赌博或者变相赌博；
 - （七）进入法律、法规规定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和营业歌舞等场所；
 - （八）吸酒、酗酒。

轻度不良行为:

- 轻度不良行为是指泛指与中学生守则、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公众道德规范相背的一些行为以及心理障碍的总和。
- 轻度不良行为的危害性主要体现在对其相关群体及其个人的危害上。
- 如迟到、早退、讲粗话脏话、穿奇装异服、染发、戴首饰、男生留过耳长发、光头、教学区打球、不按时就寝等各种违法学校规章制度的行为。



问题2、青少年违法犯罪的自身原因还有什么？

- 1:平时有不良行为、经常搞恶作剧，有的会发展到有恶意或无意识的伤害别人。
- 2: 欣赏“哥们义气”，与社会上有劣迹的青少年三五成群拉帮结伙，结“拜把子兄弟”，排位分，喝血酒，干坏事。
- 3: 从冒险、游乐到离家出走、侵犯他人权益到逐渐发展到违法犯罪。
- 4: 从小娇生惯养，在家是小皇帝，在外称王称霸乃至行凶打人。
- 5: 小偷小摸会发展成盗窃抢劫。

自我预防——

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恶而不为

• 正身辟邪，防微杜渐

- 大量事实证明，不良行为习惯正是走向违法犯罪的开始。青少年要从小事和日常生活做起，堂堂正正走好人生每一步，坚决摒弃不良行为。

轻松一刻

小品——

新白娘子传奇



(一) 违法犯罪行为

【案例一】诈骗30余宗，骗子大多十六七岁

- 刘先生是佛山市南海区黄岐某公司的业务员。2015年3月9日，他准备订一张前往贵州贵阳的机票。他通过网络查询发现一个网站可以购买特价机票，于是拨打网站上提供的某客服电话。对方要求刘先生将购票款转到一个账号以6217开头的银行账户。刘先生随后将购票款转入指定的账号后，对方说转账不成功，刘先生按照对方的提示，在柜员机上操作了一番，随后发现银行卡内的现金2万多元被悉数转走。
- 刘先生于是立即报警。3月12日，羊某政、羊某能等13名犯罪嫌疑人被警方抓获，当场缴获赃款人民币2万多元、作案用小汽车4辆及银行卡、手机等涉案物品一批。
- 经初步审讯，这个“机票火车票改签”特大电信诈骗团伙，其诈骗窝点设在海南，却“承包”了包括广东河南、福建等省的30多宗“机票火车票改签”电信诈骗案，团伙成员大多十六七岁。

【案例二】17岁少年背着伪基站发诈骗短信

- 2015年9月4日上午，陕西省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民警接到报警，称不少人收到诈骗短信。民警根据信号源，锁定其位置在汉中市中心广场附近，随后对犯罪嫌疑人实施了抓捕。民警在犯罪嫌疑人龙某(17岁)随身携带的背包里发现电源、主机以及信号发射器(伪基站装备)。
- 据龙某交代，从今年7月中旬开始，他就背着这套装备在湖南、四川、陕西等省发送诈骗短信，内容分为两种，其一是以房东讨要房租的形式，让信息接收者向某银行卡内汇款付房租；其二是以办理看守所取保候审等，需要者可致电的形式诈骗。
- 据办案人员介绍，龙某受雇于他人，而控制他的只是一个电话号码。龙某父亲去世，母亲改嫁，无人看管，没有上学。今年7月，他路上遇见一人问他要不要挣钱，可以每天挣数百元，龙某便答应了。过后，此人便给了他这套装备，并教了他使用方法，之后便都是以电话短信来控制他，按发送量给他报酬。他每天发完后，就将发送量截图发给对方，对方以每条一分钱的价格付钱给他。

【检察官说法】网络诈骗往往从信息泄露开始

网络诈骗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利用互联网采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式，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产的行为。网络诈骗案件中的未成年人既有“个体户”，也有“集团”成员，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也有部分未成年人是被他人教唆行事。

法律知识链接

《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条规定，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式抢劫公私财物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二) 故意损坏财物

故意损坏财物是指故意毁灭或者损坏公私财物的行为

- 日常生活中的故意损坏财物，多出于报复的动机，你对我无义那我就将你的财物损坏，使你生活不好或叫你破破财等。青少年中多处于嫉妒或寻找刺激，而偷偷地把别人的东西损坏。这种行为既损害了别人也害了自己。行为严重构成犯罪，被追究刑事责任；不构成犯罪的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处罚。

法律信箱

- 《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第三十三条规定，营业性歌舞厅以及其他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场所，应当设置明显的未成年人禁止进入的标志，不得允许未成年人进入。营业性电子游戏场所在国家法定节假日外，不得允许未成年人进入，并应当设置明显的未成年人禁止进入标志。

谨记心间

- 习惯形成性格，性格决定命运。——约·凯恩斯
【美】
- 人喜欢习惯，因为造它的就是自己。——萧伯纳
- 孩子成功教育从好习惯培养开始 ——巴金
- 做一件好事并不难，难的是养成一种做好事的习惯。——Aristotle
- 不良的习惯会随时阻碍你走向成名、获利和享乐的路上去。——莎士比亚
- 总以某种固定方式行事，人便能养成习惯——亚里士多德
- 习惯是社会的巨大的飞轮和最可贵的维护者——威·詹姆斯

宣誓

- 我们郑重的宣誓：
- 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彻底告别不良行为习惯，提高法律意识，远离违法犯罪，做一个文明的职教生，做一个合格公民，为社会和谐贡献力量。